

丈夫给女同事发红包,妻子一看比年收入还多

时间:
7月5日
地点:
湖州吴兴区法院

小方与男同事小李曾有过暧昧关系,两人志趣相投,久而久之便产生了感情。期间,小李经常通过微信红包及支付宝转账,向小方汇钱,金额从10元到1万元不等。

一开始,小方对小李的慷慨很感动,但单纯的姑娘万万没想到,这不仅给她带来了一段难以启齿的“被小三”经历,最后还被告上了法庭。

在法院,小方坦承,她不知道小李已婚,两人是在谈恋爱;小李则一直低着头,支支吾吾不好意思说话。而在同事们看来,两人举止亲昵,俨然是一对情侣。

经法院查实,自2017年4月至2018年5月期间,小李共向小方转账近40次,金额共计5.9万余元。有时,小李一拿到工资,马上就通过支付宝全部转给小



方。有时,小方因还信用卡或家庭需要会主动向小李借款,小李自己手头没钱,就向熟人借高利贷,然后转账给小方。

2018年5月,小李的妻子小赵偶然发现了丈夫手机里的秘密,她要小李说明缘由,小李称这些钱均是借给同事小方的。

但小赵一看,前前后后有近6万元,比小李自己一年的收入还要多,小赵一气之下闹着要离婚。小李见妻子暴怒,便答应一定把钱如数要回来。当天,小李在妻子小赵的怒斥下致电小方要求还钱。小方又气又恼,将小李的微信拖入黑名单,并拒接小李的电话。

小赵见联系不上小方,心急如焚,更是怒火中烧。第三天,小李在妻子的训斥和陪同下,向法院起诉小方,要求小方归还上述钱款并支付利息。

法官说,如果小李未婚,那么恋爱期间的赠与,是他对自身财产的处分,小李及家人均无权要求小方返还。但这个案子中,小李已有家室,他赠与小方的钱款属小李、小赵的夫妻共同财产,且小李的赠与行为明显不属于家庭必要支出,因此,小李对小方的赠与属对夫妻共同财产的无权处分行为。法院判决小方返还小李赠与的5.9万余元。

她跳楼受伤,楼下的车子也遭了殃

时间:
7月5日
地点:
临海市法院

因为和家里闹了一些别扭,广东姑娘何某郁结难纾,就想到了轻生,选择从工厂宿舍楼纵身跳下。所幸的是,宿舍楼层不高,何某命大,只是受了伤,没有生命危险。不过,从“鬼门关”走了一圈回来的何某,却为此等来了一张来自法院的传票。

原来,事故发生的这天,陈先生因有事情,恰巧把自己的越野车停在了工厂宿舍的楼下。何某从楼上跳下,正好砸中了这辆

车,陈先生的爱车引擎盖、挡风玻璃、中控台等部位都有不同程度的损伤。

陈先生说,这场“飞来横祸”,致使他后续花费车辆维修等1.2万多元,幸好自己投保了机动车损失险,他事后就这笔损失,向保险公司申请了理赔。

保险公司向陈先生支付了理赔款后,将何某告到了法院,向她追偿这笔赔偿款。

开庭当天,何某并未到庭参

加诉讼。

法院审理认为,事故发生时,陈先生的受损车辆已在保险公司投保了机动车损失险、车损不计免赔率等,何某跳楼导致车辆受损,及在事故发生后该车经维修获得赔偿的保险金1.2万余元事实清楚。保险公司在赔偿保险金后,有权对保险标的的损害而造成保险事故的何某代位行使请求赔偿的权利。法院最后判决支持了保险公司的诉讼请求。



自家微信上的“卖家秀”,出现在同行朋友圈

时间:
7月4日
地点:
温岭市法院



温岭的谢女士开了一家服装店,为了吸引人气,她和朋友同时做起了模特,常在微信群发穿着自家店里衣服的“卖家秀”。

今年4月,谢女士发现,这些

照片被人盗用了,有一个同样做服装生意的微商经常发布她们的照片。

谢女士翻了翻此人的朋友圈,得知这名微商是卢女士,曾经是她的客户,两人还互加了微信。谢女士晒在朋友圈中的衣服,卢女士也在卖,从今年1月开始,卢女士直接复制了谢女士朋友圈里的照片,发在自己的朋友圈内。

谢女士一纸诉状将卢女士告上了法庭,要求卢女士在自己的

微信号上置顶公开发布赔礼道歉的声明,声明时间不少于60天;赔偿谢女士各项经济损失21.5万元。

庭审中,卢女士说,虽然自己用了谢女士的照片,侵犯了谢女士的肖像权,但她只在朋友圈里发布,而且好友也不到300个,转发的照片不仅仅只有谢女士一个人,她收到传票之后都已经删除了,没有给谢女士造成经济损失,她同意道歉,但觉得60天过长。

像这样的肖像权纠纷,在温

岭市法院也是头一次审理。法院认为,卢女士未经谢女士同意,转发照片用以服装销售,侵犯了谢女士的肖像权。卢女士同意在微信朋友圈内公开道歉,法院予以确认,道歉的内容由法院审核确定,并酌情确定保留道歉声明时间为15天。

另外,依据卢女士的过错程度、使用肖像的方式、造成的影响范围和后果等情况,法院酌定卢女士赔偿谢女士经济损失及维权费用共计7000元。

捡到手机猜对失主密码,亲戚三人上了法庭

时间:
7月5日
地点:
慈溪市法院

姑妈捡到一个邻居的手提包,里面有失主的手机、身份证、银行卡,侄女婿轻松将手机密码破解,结果因为贪财,姑妈、侄女、侄女婿一起站到了法庭上。

2017年12月2日,高女士火急火燎地赶到当地派出所报警。“前几天早上,我骑着电瓶车上班,骑车前我把自己的手提包放在电瓶车上的,但是骑到上班的地方后,却发现包掉了。”高女士说,她赶紧折回原路去找,但一无所获。直到补办完身份证去银行查账,她才惊觉两张邮政储蓄卡里共少了1万多元钱。

警方调查发现,杨某有重大嫌疑,杨某的侄女和侄女婿还是同伙。

原来,杨某与失主高女士算是相识,两家住的地方离得并不太远。在捡到手提包后,杨某并没打算把包奉还,并且想把手机解锁后占为己用。

捡到手提包后没几天,杨某带着手机,找到了侄女小杨和侄女婿郑某。没想到,侄女婿拿起手机试了一两次,就轻松将6位开机密码破解。点开微信钱包一看,里面有70多元钱。郑某试着将钱转到自己的微信,没想到失主为了方便记忆,开机密码和微信支付密码设的是同一个。

再仔细一看,失主的微信里绑定了一张银行卡,于是,郑某和姑妈杨某一拍即合,决定把里

面的钱转出来“五五分”。郑某随即将失主银行卡内的1万元钱转入自己的微信,登录手机的支付宝后,他发现失主还绑定了一张银行卡,支付密码依然没变,郑某和杨某便以直接转账进行消费的方式,到附近的烟酒店消费了485元。

此后,因郑某急着去上班,他把盗得的其中8500元钱,用自己的微信转给了妻子小杨,让她转至银行卡后取现。明知道这钱来路不正,但小杨还是听从了丈夫的指示。之后她把5000元分给了姑妈杨某,剩余3500元用来还自家之前的债务。

“当时我也是有侥幸心理

的,想着这个钱是从网上转的,应该查不到。”到案后,郑某悔不当初。三人此后共退赔了高女士1.3万元,取得了对方的谅解。

最终,郑某、杨某因盗窃罪,小杨因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分别获刑。

